

中共贵州大学文学与传媒学院委员会

贵大文传党发〔2020〕15号



中共贵州大学文学与传媒学院委员会 党员教育培训制度

为了加强党员教育，全面提高党员队伍素质，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规定和《2019-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规划》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我院党员教育培训制度实施细则。

一、培训对象

学院全体正式党员、预备党员、发展对象和入党积极分子。

二、培训原则

- 1.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加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 2.坚持以正面教育为主，在党员中形成学习先进、争当先进、奋发向上的良好风气。
- 3.坚持集中培训和个人自学相结合。

三、培训内容

- 1.学习党章。始终把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作为党员教育培训的一项重要内容。

2.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与学院学科建设、改革发展和学生成才成长教育结合起来，真正转化为服务教学、服务科研工作的动力。

3.学习国家法律法规。培养依法办事、依法治校意识和能力。

4.学习上级党委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及时贯彻执行。

5.增强党员服务群众、发挥模范作用的本领。

四、培训方法

1.坚持和完善“三会一课”制度和党员活动日等党员学习制度，坚持院党委班子成员、党支部领导班子成员上党课制度，形成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学、党员群众自觉学的党员学习教育培训机制。

2.坚持集中学习培训与个人自学相结合，专题报告与影视教育片相结合，努力提高教育培训效果。

3.建立党员学习教育培训阵地，改进学习培训条件，开展电化教育。

五、培训要求

1.使党员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体系和精神实质。

2.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在教育教学管理和科研工作中增强责任意识、服务意识，提

高服务本领。

3.使党员树牢“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4.选派党支部书记、支委委员、优秀党员参加上级党组织安排的学习培训活动。

六、培训考核

1.党支部年初要制定年度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计划。

2.党支部要做好党员参加培训活动的考勤记录。

3.党员参加培训要自觉接受党组织的监督检查。

4.把党员参加培训和考核的情况作为年终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评选优秀党员、先进工作者的基本条件。

中共贵州大学文学与传媒学院委员会

2020年5月8日